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目录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2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4
议案一：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会议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及其股权额不计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会议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拟在股东会上发言的股东，需在会议工作组处领取登记表格，填写后交予会议工作组人员，并由会议主持人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书面提出的问题。

六、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表决票要求填写意见，完成后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

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采用网络投票的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6年9月30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七、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普通决议议案须由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为通过。

本次会议的特别决议议案是：无。

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是：1.00、2.00。

本次会议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是：无。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八、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一、二，须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投票选举一人，也可分散投票选举数人。

九、按《公司章程》规定，会议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小组推选代表宣布。

十、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会议工作人员应予以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0日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事项

- (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10: 00
- (三) 会议地点：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46楼会议室
- (四) 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
-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六)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2026 年 9 月 2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在履行必要的登记手续后，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及见证律师。

(八) 注意事项：参加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登记事项

- (一) 登记办法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持股证明，法人股东代表请持本人身

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26年9月28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不予受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5042**）

三、会议议程

（一）会议开始，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宣布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法

（三）推举监票计票小组成员

（四）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审议《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五）回答股东提问

（六）股东投票表决

（七）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八）宣布表决结果及宣读股东会决议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联系方式

（一）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5042**）。

（二） 联系人：杨强 联系电话：**0574-27686159**

传真：**0574-27687001**

议案一

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现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治理文件的规定，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朱苗、倪彦博、丁送平、任小波、洪其虎、吴昌攀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卢文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公司合计持股3%以上股东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李文波、刘士霞、徐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公司合计持股3%以上股东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柳长满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

以上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0日

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朱苗先生，出生于1975年7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朱先生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嘉兴市南湖区委副书记、代区长、区长，嘉兴市南湖区委书记、一级调研员，嘉兴市委副秘书长、市政府副秘书长、一级调研员，嘉兴市委常委、副市长（常务），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

倪彦博先生，出生于1970年9月，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倪先生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党支部书记，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党支部副书记，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安全部副主任、主任，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倪先生拥有大连

海事大学航海学院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倪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丁送平先生，出生于1971年1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丁先生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镇海港埠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浙江义乌港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丁先生拥有上海交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丁先生是正高级经济师。

任小波先生，出生于1970年11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任先生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集团安全卫环部副部长，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高级经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任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任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

洪其虎先生，出生于1972年9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洪先生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部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油港轮驳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部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洪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学院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洪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吴昌攀先生，出生于1969年5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吴先生自1988年开始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金塘项目前期工作小组副组长，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主任、主任。吴先生先后毕业于杭州电力学校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华中师范大学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吴先生是经济师。

李文波先生，出生于1980年2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2002年参加工作，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处副处长、处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群工

作部) 部长助理兼人事处处长,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 部长助理兼人事处/干部监督处处长,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 部长助理兼干部处处长, 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李先生拥有合肥工业大学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工学学士学位。李先生是经济师、工程师。

柳长满先生, 出生于1974年10月, 本科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现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柳先生1998年参加工作, 历任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码头分公司营运操作部当值经理、营运操作部作业主管、经理助理、营运操作部副经理, 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副经理, 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经理、副总经理, 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上港集团尚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港集团生产业务部总经理)等职。柳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上海高级国际航运学院航运金融EMBA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柳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

卢文祥先生, 出生于1974年3月, 研究生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现任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宁兴集团(宁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卢先生1993年参加工作, 历任共青

团余姚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青工部部长，共青团宁波市委城区部科员，共青团宁波市委农村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共青团宁波市委常委、办公室主任，共青团宁波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共青团宁波市委党组成员、常委、组织部部长，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组织人事处处长，宁波市纪委党风室主任，宁波市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宁波市纪委会常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宁波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

刘士霞女士，出生于1971年10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刘女士1994年参加工作，历任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综合科副科长，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综合科科长，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运营总监，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资本运营总监、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兼任财务共享中心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刘女士拥有北京工商大学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联办的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刘女士是中级会计师。

徐家先生，出生于1981年6月，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

居留权，现任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市场商务部总经理。徐先生**2003**年参加工作，历任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市场商务部副总经理等职。徐先生拥有武汉理工大学自动化学院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工学硕士学位。

议案二

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现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提名于永生、潘士远、肖汉斌、肖英杰、刘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合计持股1%以上股东共同提名吴引引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

于永生、潘士远、肖汉斌、肖英杰、刘杰、吴引引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以上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0日

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永生先生，1969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高级会员，兼任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先生于1991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齐齐哈尔师范学院教师，齐齐哈尔铁路运输职工大学教师，中国地质工程公司国外项目部翻译、商务经理助理，浙江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

潘士远先生，1973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学类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经济学会会长，鄞州银行独立董事，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潘先生是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百千万工程人才和“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潘先生于1993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博士后，先后赴美国耶鲁大学等访问。已在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view* 等国外顶级刊物和国内权威刊物《经济研究》等发表论文80余篇。曾获浙江省哲学与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以及国家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浙江省教学成果奖特等奖、宝钢优秀教师奖。

肖汉斌先生，1963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武汉理工大学学科首席教授，武汉港口机械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主任，中国工程机械学会副理事长，港口机械分会主任委员，港口装卸杂志编委会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肖先生于 1988 年 5 月参加工作，历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机械系讲师，武汉水运工程学院副教授，武汉理工大学物流工程学院教授，武汉理工大学物流工程学院院长，武汉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科首席教授，武汉理工大学港口机械检测实验室主任。

肖英杰先生，1959 年 6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上海海事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船长，兼任国家级一流本科航海技术专业建设负责人，上海市航运仿真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负责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肖先生于 1977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海运学院讲师、副教授、船长、硕士生导师，上海海事大学商船学院副院长、航海科学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海事大学商船学院院长，上海海事大学国家级航海实验教学中心主任，上海海事大学国家级航海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主任。

刘杰先生，1963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国际信息系统学会中国分会理事，上海系统工程学会常务理事，迈创企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先生于 1987 年参加工作，历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先后赴美国耶鲁大学、哈佛大学、MIT 大学、英国牛津大学、剑桥大

学、法国 ENPC 大学等访问。曾任上海物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丰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金卡实业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刘先生毕业于同济大学，拥有博士学位。

吴引女士，1972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律师协会秘书长，浙江省涉外法律服务中心副理事长，厦门大学法学院特聘实践教学导师，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吴女士于 1998 年参加工作，历任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法律部工作人员，厦门大同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厦门市开元公证处公证员，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律师，浙江省司法厅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浙江省建德市副市长(挂职)，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城建煤气热电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吴女士拥有厦门大学法学硕士、香港大学普通法硕士学位。